

券业监管悄然转向积极 “绝地”中期待创新反击

□本报记者 蔡宗琦

在经历2012年激情昂扬的放
松管制高潮和2013年强调风控合
规的两年高强度创新后,2014年证
券行业正在等待监管部门明确下
一步的监管思路。而有关部门日前
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
机构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征求意
见稿)》中提出的负面清单管理思
路让不少业界人士大呼“超预期”,
并普遍认为这份来自证监系统对证
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明
确规划意味着行业监管思路转向
更为积极的一面。

在历经两年的“松绑”后,证
券行业已经尝到创新的甜头,3月
27日,中信证券、银河证券两大券
商披露的年报中都用不小的篇幅
列举今年经营布局的要点,在行业
看来创新红利将依旧是竞争的制
高点。



CFP图片

中信证券成功卫冕

银河称已做好并购准备

□本报记者 倪铭娅

中信证券28日发布的年报显
示,2013年公司实现营收202.79亿
元,净利润52.44亿元,营业收入和
净利润继续居行业首位。Wind数据
显示,除光大证券业绩出现下滑之
外,大部分上市券商业绩继续呈现
较快增长。

值得注意的是,银河证券公布H
股上市后首份全年业绩。受益于在香
港成功上市,银河证券2013年营业收
入和净利润均取得较大增长。

中信证券业绩居首

中信证券年报显示,按照国际财
务报告准则,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
202.79亿元,同比增长55.14%;净利
润52.44亿元,同比增长23.77%;基本
每股收益0.48元,同比增长26.32%。公
司2013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继续位
居行业首位。

2013年,中信证券各项主营业务
排名继续位居证券行业前列。经
纪业务市场份额6.18%,保持市场
第一。投行业务完成股票主承销项
目16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542.99
亿元,市场份额10.95%,排名市场
第二;完成债券主承销项目141单,
主承销金额人民币1,595.37亿元,
市场份额4.02%,债券承销数量与
承销金额均排名同业第一;完成并
购交易金额人民币1,578.39亿元,
在涉及中国企业参与的并购交易中
位列全球投行第一位。资产管理业
务管理资产规模人民币5048.58亿
元,排名第一。固定收益业务银行
间债券交易量人民币1.7万亿元,
排名同业第一。QFII业务交易客户
数量增至110家,客户交易量排名市
场第一。境内融资融券余额人民币
334.20亿元,市场份额9.64%,排名
第一。约定式购回和股票质押式回
购业务规模分别为人民币31.41亿
元和人民币78.77亿元,均排名市
场第一。

多数券商业绩增长

银河证券公布H股上市后首
份全年业绩。受益于在香港成功
上市,银河证券2013年营业收入和
净利润均取得较大增长。其中,
营业收入84.26亿元,较2012年同
比增长41.34%;归属于本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21.35亿元,同比增长
50.39%;每股收益0.31元,同比增
长29.21%。

值得关注的是,银河证券年报显
示,为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银河
证券还做好了并购整合的准备,并在
努力推动A股发行上市。

Wind数据显示,2013年多家上
市券商净利润出现较快增长。其中,东
北证券2013年净利润高达4.8亿元,远
高于去年的1.5亿元;国海证券净利润
3.16亿元,同样远高于去年的1.33亿
元;西部证券净利润从去年的1.19亿
元增加至2.56亿元;山西证券净利润
从去年的1.42亿元增加到2.59亿元;
海通证券净利润从30.2亿元增至40.1
亿元。

光大证券受“乌龙指”事件被
罚影响,2013年净利润从上年的
10.029亿元减少至2.057亿元,减少
7.97亿元。

“跨界”竞争加剧 创新转型“攻坚”

征求意见稿提出,2014年是证券行
业创新转型的“攻坚年”,涉及到证券市
场的深层次改革和基础性的制度建设等
问题,任务十分艰巨。

这一判断在27日最新披露的两份
行业龙头年报中均有相似表述:银河证
券在其上市后首次发布的年报中表示,
证券行业监管思路、发行制度等领域的
变革,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和投资者保
护,特别是互联网金融将推动行业转型
创新进入新阶段。中信证券则判断,随
着金融市场深化改革和资本市场放松管
制的不断推进,证券行业创新发展进入
新阶段。行业盈利模式发生较大改变、
盈利能力增强,行业创新能力和创新意
识均有较大的提升。与此同时,证券行
业也日益受到金融混业和互联网企业

的冲击。

光大证券、西南证券等多家券商亦
发布年报,尽管每家布局各异,但几乎
都不可避免的提及了互联网金融带来的
冲击。随着国金证券、中山证券成为
行业“搅局者”,他们判断金融混业和
跨界竞争加剧。金融产品和业务创新不
断模糊各类金融机构的边界。在财富管
理、投资银行、信贷等金融领域,银行、
证券公司、信托等金融机构之间的竞争
日益激烈。2013年,一些大型互联网企
业成功介入支付、小贷、理财等领域,一
旦监管放开网络经纪牌照,凭借客户、
技术、平台等优势,互联网企业在低端
零售业务上对证券公司造成一定的
冲击。

基于对行业前景的判断,这两家行

业极具代表性的公司在年报中披露下
一步业务布局和改革的思路,均绕不过
下一步来自监管部门的改革红利:

其中,银河证券计划强化经纪业
务以应对行业变革和互联网金融挑
战,同时加强投顾团队建设,引进高端
机构客户并强化金融产品销售对业务
转型的推动作用。此外稳健发展融资
融券业务,加强资产证券化创新业务
研究等。

中信证券预计2014年融资融券、约
定式购回等资本中介业务的增速仍将保
持较高水平,公司需进一步丰富融资工
具、保持资金来源的多样性,并做好负债
与流动性管理。在未来较长的时间内,加
快创新、把握创新红利将成为证券公司
竞争的制高点。

内容亮点多 创新红利足

事实上,从2012年监管部门对全行
业放松管制开始,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
已经为行业取得不可忽视的正面收益,
但时至今日,当时提出的一些改革建议
仍待落实。彼时,有大型券商高管在接受
中国证券记者采访时表示,监管部门应圈定
什么可为而不是什么不可为,打开行业
的创新空间,避免部分法无禁止的事项
成为灰色地带。

事实上,这一断言在最终行业创新
之时不幸成真,有券商人士透露,2013年
部分券商推出的创新产品被紧急叫停,
原因并非产品本身损害投资人利益,
而是超出既有游戏规则,触碰了敏感地
带。在此背景下,2013年行业普遍认为
强调风控合规,创新趋向谨慎。

“2014年行业可能迎来‘绝地’反
击,行业创新迎来更多希望。”对于今年

的创新政策走向,长江证券分析师刘俊
表示,如果该征求意见稿未来能有效实
施,针对证券行业的监管思路将发生转
变,证券业迎来发展机遇。文件中,首次
提出确立证券经营机构业务“负面清
单”,逐步实现“法无禁止即可为”。并且,
各条文中体现出从事前审批向加强事
中事后监管转变,提出要逐步取消专
业评价、事前备案等前置程序,支持证券
公司自主开展业务和产品创新。目的明
确的提出要支持证券经营机构发展成为
具有强大的资源配置能力和影响力、拥
有一定国际定价权、具备较强国际竞争
力的系统重要性机构。

从征求意见稿的内容来看,业务
创新的内容十分具体,正式发布后的
落实效率会很高。亮点很多,比如拓展
证券经营机构基础功能部分,将大幅

提升证券公司的金融中介功能,甚至
颠覆目前的盈利模式;在扩大证券公
司融资渠道部分,协调有关部门明确
证券经营机构的一般贷款人地位,允
许证券经营机构向银行申请贷款。提
出明确证券经营机构在同业拆借中享
有一般金融机构待遇,研究制定证券
经营机构收益凭证业务相关规则等,
将有效推动目前证券业的经营杠杆由
2.5倍向一般金融普遍的8-10倍提升。
在业务创新方面,提出支持证券
经营机构依托多层次资本市场为小微
企业提供融资、投资、咨询服务等,
赋予证券公司作为金融企业应有提
供融资的功能。互联网金融方面态度
积极,许多互联网金融创新都将展开
备案制。这些都将成为2014年行业创
新的红利。

差异化突围 市场化整合有望加速

在追逐创新红利的路径中,从中信
证券的全面发展、国金证券的互联网路
线到中小券商突围,2013年底的诸多细
节已经表明各家券商已经开始探索不同
的发展方式。这一趋势与征求意见稿提
及的“鼓励综合性、集团化、国际化大型
证券经营机构与各类专业化、特色化中
小型证券经营机构并存发展,形成差
异化竞争、包容性增长、多元化发展的行
业生态”相符。

刘俊认为,这为众多中小券商摆
脱同质化发展模式、积累专业化优势指
明了方向,中小券商的市值相对较小,一些

券商可能在创新中得到市场更多的认
可。证券行业也将是开放和竞争的,开放
的环境下券商可以获得更多发展空间,
也会带来更多的竞争,优质的券商将
在并购中发展。

经过两年的竞争,目前证券行业盈
利模式已经发生较大改变、盈利能力增
强,行业创新能力和创新意识均有较
大的提升。对未来行业格局,中信证券给
出的判断是监管层将继续鼓励创新,金融
混业和跨界竞争加剧,行业集中度趋于
上升。

中信证券在年报中预计,大型证券

公司依靠资金规模优势、创新先发优势
以及业务协同优势,盈利能力明显高于
中小证券公司。2011年至2013年,净资
产排名前五位的证券公司净利润之和
占行业比重自27%上升至39%,逐步形
成行业第一梯队。由于传统业务同质化、
创新业务可复制性强,大型证券公司逐
步回到同一起跑线上,彼此差距缩小。
随着证券行业管制的放松、行业竞
争的加剧,行业并购重组的条件逐步成
熟,“大吃小”或“强强联合”的市场化
整合有望加速,也将导致行业集中度的
提升。

超低佣金战火蔓延

中山证券加入“零佣金”阵营

□本报记者 梅俊彦

深圳一券商营业部负责人3月
27日晚间对其员工表示,不要
害怕“零佣金”。在此之前的几个
小时,中山证券宣布推出零佣金
产品。

中山证券27日宣布推出
“零佣金”服务,客户在三个
月推广期内,通过手机从腾讯网站
或各应用商店下载腾讯“自选股”,
并进入中山证券移动金融平
台,即可通过手机开立证券账户,

享有证券交易“零佣金”的服
务。

此前由国金证券联合腾讯推
出佣金宝“万二”开户,引发券商
的“佣金战”。不过,有证券业人
士表示,中山证券新推的“零佣
通”只是宣传噱头,并不意味着
证券行业步入“零佣金时代”,因
为证券交易所仍然要收取规
费,因此实际上中山证券仍然未真正
突破极限。

真假“零佣金”

3月27日,中山证券宣布推出
“零佣金”金融服务,称该服务
客户专享证券交易“零佣金”。

据了解,“零佣金”是一款
通过手机开户的产品,投资者
在三个月推广期内,只需通过
手机从腾讯网站或各应用商店
下载腾讯免费实时股票行情服
务应用“自选股”,再进入中山
证券移动金融平台,即可通过
手机开立证券账户,享有证券
交易零佣金。

招商证券表示,移动金融平
台由腾讯选股团队与中山证券
技术合作开发,首次在手机端打
通了证券开户、行情、交易的全流
程,依托无线网络,前瞻4G时代,
为投资者提供移动金融服务。该
移动平台目前支持Android系
统,iOS系统即将面市。

此外,中山证券还同时宣布
“小贷通”金融服务上线。“小
贷通”主打随借随还小额贷,拥
有融资需求的证券投资者在中山
证券网站发起申请,即可通过股票
质押获得贷款。“小贷通”贷款起
点仅5000元,2日内放款。与当前
券商动辄百万元起点的质押贷款
相比,为中小投资者提供了十分
便捷的融资服务,“小贷通”服务
覆盖全国。

这两项服务标志着中山证
券强势进军互联网金融行业。
不过,有深圳证券行业人士对中
国证券报记者表示,中山证券的
“零佣金”估计只是一个宣传
噱头,它应该跟佣金宝一样,是
一个佣金率为万分之二左右的
产品。这是因为交易所要收取规
费,中山证券倒贴钱推广产品的
可能性不大。

线上降佣大势所趋

从国金证券的佣金宝推出,
到德邦证券有意采取“万二”佣
金的策略,再到中山证券推出
“零佣金”。券商在互联网上已
经开始“赤身肉搏”。

整体来看,业内人士普遍认
为券商在互联网上已经进入“跑
马圈地”的竞赛。接受采访的券
商人士均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
示,从长期来看,券商在线上降佣
是大势所趋。

中山证券表示,2013年由上
市公司锦龙股份控股后,新管
理团队对中山证券重新定位,立
志成为证券公司转型的先锋。按
照上述两款新产品的设计思路,未
来中山证券将持续推出互联网金
融系列服务和产品,惠及最广大的
中小投资者,全力发展财富管
理与融资业务,走出证券公司新
的盈利模式。

证券代码:600739 股票简称:鲁抗医药 公告编号:临2014-003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收到201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事项的函。具体内

容为:根据《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

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经上海市财政局沪财会(2013)71号文批准,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

通合伙企业,名称变更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据此,公司聘请的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更名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特此公告。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06 股票简称:银河投资 编号:2014-014
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银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知:依据与本公

司10,000,000股的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3%)实施了赎回。赎回后,银河集团

持有本公司103,116,092股,持股比例将变为14.75%。同日银河集团将持有的公司无

限售流通股95,140,5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1%)质押给广西铁投吉投鸿源资

本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6个月,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

止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到目前银河集团持有本公司股权累计处于质押登记状态的股份为102,640,5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8%。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39 股票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2014-013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2014年
到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10日召

开的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了《关于发行公司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

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

过27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公司于2013年2月

19日完成201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365天,票面

利率为